附件4

2022年沈阳市公开招聘教师应聘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岗位识别码 |  |
| 您及其同住家庭成员14天内健康状况 | 是否出现过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是既往新型冠状肺炎感染者（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）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是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有流行病学史（到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接触过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）。 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为正在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为正在实施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为实施观察未满 14 天的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人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为解除医学隔离未满 14 天的无症状感染者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是否核酸检测为阳性。 | □ 是 □ 否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知晓现场资格审查环节是公开招聘教师考试的一部分，已关注、了解《2022年沈阳市公开招聘教师考试应聘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内容，按《告知书》中考前准备事项和考试当天要求参加现场资格审查，并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 1.本人充分理解并严格遵守现场资格审查期间各项疫情防控规定； 2.本人在现场资格审查期间自行做好个人防护，按相关要求参加现场资格审查工作； 3.本人承诺书中所填写内容真实准确，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本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 |

资格审查地点： 招聘单位：

备注：按要求在□内打√。